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發展 控股有限公司
TIANJ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2)

延遲寄發有關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之通函

茲提述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有關出售天津天宮葡萄釀酒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的推薦建議詳情；(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詳情；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詳情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以編制及落實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王志勇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王志勇先生、陳燕華先生、李曉廣博士、莊啟飛先生、崔小飛先生、張永銳先生*、鄭漢鈞博士**、麥貴榮先生**、伍綺琴女士**、黃紹開先生**及陸海林博士**。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